公司代码: 600452 公司简称: 涪陵电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中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1,536,541,654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5377.90 万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涪陵电力	60045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薇	刘潇
电话	023-72286655	023-72286349
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电子信箱	Liuw@flpower.com.cn	liuxiao@flpower.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	本报告期末比		
	本报告期末	调整后	调整前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388,935,145.02	6,505,938,191.52	6,505,938,191.52	-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5,398,931,000.65	5,311,194,603.55	5,311,194,603.55	1.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调整后	调整前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16,345,842.75	1,473,178,228.70	1,473,178,228.70	-3.86	
利润总额	208,208,470.57	249,163,938.30	249,163,938.30	-1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66,809,986.07	196,125,567.64	196,125,567.64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60,739,180.55	190,690,935.42	190,690,935.42	-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95,823,954.17	726,320,122.85	726,320,122.85	-5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3.85	3.85	减少0.7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0.18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11	0.13	0.18	-15.3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平世. 双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46,5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 人	41.65	639,942,063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4.69	72,000,000	0	无	
刘长羽	未知	2.49	38,328,654	0	无	
蒋超	未知	1.73	26,573,156	0	无	
罗明光	未知	1.59	24,504,705	0	无	
李敏仙	未知	1.14	17,464,5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6	11,668,081	0	无	
冯锦刚	未知	0.65	10,006,972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未知	0.63	9,699,384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 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6	8,528,65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前十名股			
		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 说明		不涉及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